



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1 年 5 月 26 日第 583/E414/VI/GPAL/2021 號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 2021 年 5 月 18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1 年 5 月 2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衛生局一直為居民提供包括診治和藥物治療在內的醫療衛生服務。其中仁伯爵綜合醫院專科門診處方的藥物主要透過醫院藥房及 56 間社區協議藥房提供。醫院藥房負責提供受管制麻醉及精神科藥物、口服化療標靶藥、注射針劑、價格較昂貴、須特別入口及非處方集等藥物，一般藥物每次發出 3 個月藥量，特殊藥物每次發出 1 個月藥量。社區協議藥房則以一次性發藥模式，提供一般及長期慢性病者的藥物。

另一方面，在衛生中心作診治及跟進的長者及慢性病人，若病情穩定，每次就診後獲配發的藥物最多為 6 個月，倘病人屬首次領取，會先配發 1 個月的用量，待其服用並評估無不良反應後，才安排領取餘下的藥物，相關措施是以保障病人用藥安全為優先考慮。

目前，仁伯爵綜合醫院、8 間衛生中心及 3 間衛生站，以及社區內 56 間協議藥房分布於全澳各區，基本上滿足居民的領藥需求，以及提高了居民的便利性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衛生局
Serviços de Saúde

考慮到大部分的慢性病患者為長者，一般未能掌握以電話或視像方式使用藥物諮詢服務，仁伯爵綜合醫院及衛生中心均設有藥物諮詢服務，由藥劑師跟進包括長者及慢病等病人用藥方面的問題，確保病人獲得正確的用藥知識及觀念。衛生局將繼續與56間協議藥房保持合作，通過藥劑師與患者的近鄰關係，提供用藥諮詢、保健教育和自我照護等藥事服務，又積極為社區藥房的藥劑師提供培訓，不斷提升相關人員的服務水平。

衛生局局長

羅奕龍

2021年6月8日